



實習指導教師+實習輔導教師

- 1.教育實習成績評量方式：教學演示評量、實習檔案評量、整體表現評量
- 2.成績評量三等第教育實習成績評量通過標準：各師資培育類科教育實習表現指標細項共計中等29項或 特教類科30項，6成以上（含）達「通過」等級，意即其中18項以上(含)達「通過」，即實習成績及格。
- 3.擬請教育實習機構師長協助登錄實習學生請假之假別及天數，以利整體表現評量參考。